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进程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青岛盈康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康医管”）持有的苏州广慈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并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的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并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2021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2021-042）。

2、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有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1年6月7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1】第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分析，并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回复。具体回复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1】第6号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4、2021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根据问询函提及的事项对报告书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修改、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1年6月2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二、申请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的原因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第六十三条规定：“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资料在财务报告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可申请适当延长，但延长时间至多不超过一个月。”本次重组标的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有效期截止日为2021年6月30日，但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无法在2021年6月30日前完成。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及相关防控工作的影响，本次申请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的主要原因如下：

1、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交易对方、上市公司及相关客户、供应商分布在国内多个省市地区，新冠疫情以来，全国主要地区均制定了行程报备、限制出入、居家（集中）隔离、核酸检测等不同程度的防疫措施，各方行程安排受限，工作

效率受到较大影响；

2、为减少人员流动及聚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中介机构部分工作采用远程办公的方式开展，相关询证函的回函时间及实地走访等工作受到影响，本次交易的财务数据及相关工作进展、推进也受到一定影响；

3、2021 年以来，新冠疫情有所反复，受新冠疫情及疫情相关防控工作的影响，本次交易的推进工作无法按时进行。此外，由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业务规模较大，更新财务数据相关工作需要较长时间，将导致公司本次重组交易时间大幅延长，后续有关事宜亦将进一步延迟，使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同时，鉴于公司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为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优质资产，近年业务、财务情况稳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动，故上述经审计财务数据具有可延续性和可借鉴性。

三、申请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时限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资料在财务报告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可申请适当延长，但延长时间至多不超过一个月。”根据《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银发[2020]29 号）》的规定：“（二十一）适当放宽资本市场相关业务办理时限。适当延长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行政许可财务资料有效期和重组预案披露后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时限。如因受疫情影响确实不能按期更新财务资料或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司可在充分披露疫情对本次重组的具体影响后，申请财务资料有效期延长或股东大会通知时间延期 1 个月，最多可申请延期 3 次。”

因此，考虑到标的公司审计基准日的财务数据即将到期，鉴于新冠疫情及防控工作影响，本次重组相关工作尚在推进中，根据上述规则，公司申请将本次重组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延长 1 个月，即有效期截止日由 2021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

四、本次申请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影响

1、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会计基础规范、营业状况稳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动，已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评估报告、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具有延续性和可参考性。

2、本次疫情虽然对公司本次重组进程造成了一定影响，但本次重组仍处于有序推进中。申请财务数据有效期延长后，公司将尽力与交易对方和各中介机构加快落实相关工作，积极推进本次重组有序进行。

3、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能否获得通过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